

2025年正安县县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 服务合同

甲方：正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遵义恒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为切实加强正安县县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有效提升正安县城整体绿化形象及美化城区园林景观的颜值，为做好此项工作，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对正安县县城区园林绿化养护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需双方共同遵守。

一、绿化工程实施范围：正安县县城区（新增山湖锦阅友谊路）、播州大道、光明路、西外环（包括职中左侧友谊路）等所有绿篱、行道树等公共绿化，包括人民公园、山体公园、休闲广场、北郊湖湿地公园未移交（代管）公路沿线的行道树、绿化带、公共草坪等，绿地总面积 33.88 万m²；城区行道树 9326 株，绿篱内乔木 10561 株。

二、绿化工程施工方案

对该工程实施范围的园林绿化进行修剪、疏密、除草、浇水、养护、做到层次分明，错落有致，无虫害，在合同期内乙方应按照园林绿化三级养护管理要求，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园林绿化养护管理任务。

三、技术要求

（一）、绿篱修剪的要求

1. 绿篱修剪的形状和整体错落有致、高度基本一致，郊区可适当提高。绿篱修剪次数按其生长态势情况 5 次以上。
2. 球类修剪圆润无倾斜、无豁口。
- 3 包运走修剪下来的树枝、杂物。

（二）、行道树修剪要求

1. 修剪的程度，应根据主、侧枝间的生长习性、树龄及树种的特性决定。在整形时，为使主枝间的生长势平衡且保持树冠均匀，应采用“强主枝轻剪，弱主枝重剪”的原则。对衰老树木可采取重度修剪，以恢复其树木生姿为主，修剪次数按生长态势冬春季节各一次。
2. 行道树修剪的树型和分枝点高度基本一致，郊区可适当提高。
3. 对成型乔木树种，主要修除长枝，病虫枝、交叉枝、并生枝、下垂枝、残枝、以及根部萌枝等。除特殊需要，一般不宜作过度修剪。
4. 树木与架空线有矛盾时，应修剪树枝，使其与架空线保持安全距离 1.5 米以上。
5. 在交通路口 30 米范围内的树木不能遮挡信号灯。
6. 路灯和变电设备附近的树枝应与其保留足够的安全距离。
7. 靠近建筑物一侧的行道树，为防止枝条扫檐、堵门、堵窗，影响室内采光和安全，过长枝条应及时进行修剪。

(三)、修剪时应注意的事项

1. 修剪的顺序：修剪时切忌漫无次序、不加思索地乱剪，应按照“由基到梢、由内及外”的顺序来剪，即先查看绿篱带、行道树整体应修成何种形式。
2. 对生长势较弱的绿篱、行道树，应进行轻剪，以达到缓和树势，平衡生长的目的。
3. 修剪应遵守安全操作规范，防止发生安全事故。操作前应仔细检查反光工作服穿戴情况及施工警示牌是否已摆放。同时，注意过往行人的安全。
4. 在修剪绿篱、行道树时，要尽量保持绿篱、行道树的整体美观，做到自然与美的和谐。

(四)、其他项目管理

树干刷白、树池方格更换、补植补造等按项目要求另签合同执行。

四、工程造价付款方式

(一)、工程造价：该工程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上岗、包工具、包车辆维修养护。工程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柒仟玖佰元整(¥:1197900.00)，经甲方按季度验收合格后进行结算（含税）。

(二)、付款方式：乙方按季度养护管理要求施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按该季度工程款项的 60% 进行支付，所欠尾款甲方在年终按审计金额一次性支付。

(三)、项目工程发票支付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合同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六、验收及评价考核

正安县住建局组织每季度按合同约定考核，日常巡查考评得分占综合得分的 90%，资料考核得分占综合得分的 10%。季考核分数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合格；季考核分数 85—89 分时，养护方必须对扣分点整改合格；若在平时季度考核中累计 3 次以上得分低于 85 分的承包方，将直接终止合同，停止其养护工作，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七、甲乙双方的权利

(一)、乙方对该工程必须保质保量养护管理，甲方随时检查或不定时抽查施工养护管理情况，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

(二)、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的规定。如乙方员工有任何违法乱纪行为，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三)、乙方不得聘用男年满 60 周岁，女满 55 周岁员工，机动车驾驶人
员须持 B 照以上驾驶资格。



(四)、乙方负责施工场地清理，在施工过程中不得随意乱丢垃圾，有垃圾要随时清扫，保持环境清洁卫生；乙方必须保证工程质量及绿植、绿篱修剪效果的美观。

(五)、乙方在施工和管理养护过程中，所需用水、用电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该工程涉及安全生产、高空作业、设备保管均由乙方负责，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及损失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作任何赔偿。

(七)、甲方提供的洒水车大小2台车辆日常维护、保险（含绿化工人人身安全保险）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违约责任

(一)、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条款的其他情况，均属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二)、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双方签订的合同终止，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将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责任，也不作任何赔偿。

九、争议解决事宜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的，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所在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郑波

委托代理人(签字): 郑波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任昉

委托代理人(签字): 任昉

签订日期: 2025年7月31日

附: 1、《工程管护清单表》

2、《园林绿化养护考核标准评分表》

工程管护清单表

项目名称：正安县县城区绿化养护管理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1	乔木	1. 种类：常绿。 2. 胸径：10~20cm 以上 3. 养护等级：三级养护。 4. 养护周期：12 个月。 5. 养护措施：浇水排水、施肥 修剪、松土除草、竖桩维护、 除草保洁、调整移植。	株	128993	
2	乔木	1. 种类：落叶。 2. 胸径：10~20cm 3. 养护等级：三级养护。 4. 养护周期：12 个月。 5. 养护措施：浇水排水、施肥 修剪、松土除草、竖桩维护、 除草保洁、调整移植。	株	6792	
3	绿篱（片植）	1. 种类：落叶和常绿。 2. 高度：10~20cm 以上 3. 养护等级：三级养护。 4. 养护周期：12 个月。 5. 养护措施：浇水排水、施肥 修剪、松土除草、除虫保洁、 调整移植。	m ²	285175.33	
4	球形植物	1. 种类：常绿。 2. 蓬径：100cm 以内 3. 养护等级：三级养护。 4. 养护周期：12 个月。 5. 养护措施：浇水排水、整形 修剪、施肥松土、防治虫害、 除草保洁、调整移植。	株	360	
5	草坪	1. 种类：暖季型（满铺）。 2. 养护等级：三级养护。 3. 养护周期：12 个月。 4. 养护措施：浇水排水、施肥 修剪、松土除草、切边整形、 除虫保洁、调整移植。	m ²	53667.16	

园林养护季度考核标准评分

总分：100

序号	评分细则	分值	得分
1	公共设备及设施的维护:设施被盗或损坏后应及时更换,园林基础设施,绿化配套设施损坏应及时维修。	8	
2	环境卫生:绿化范围内的垃圾应及时清理。	8	
3	园林绿化施肥:按植物生长情况进行评分。	10	
4	园林绿化的病虫害防治:按植物病虫害防治情况进行评分。	8	
5	草坪的养护:按草坪观感、生长情况进行评分。	10	
6	灌木、花卉的修剪养护:按灌木、花卉的观感、修剪质量和维护管养情况进行评分。	10	
7	乔木修剪养护:按乔木的观感、修剪质量和维护管养情况进行评分。	10	
8	园林绿化除杂:应定期清除杂草、枯枝、枯树。	4	
9	水土管理方面:保持植物良好的水土生长环境,水分充足,泥土不板结。	8	
10	园林绿化自然灾害及其防治:自然灾害发生后应及时对植物进行护理,并及时清除断枝和落叶,确保安全。	10	
11	绿化补种方面:植物补种应及时,并按原设计规范或现场苗木生长情况进行苗木补种,补种后应加强管理,确保树木成活率70%及以上。	5	
12	绿地内违法建筑:按城市绿地内私搭乱建和违法占地的情况进行评分。	5	
13	日常巡查:绿化管养单位应按规定做好各地段日常检查、记录档案的工作。	2	
14	各类投诉登记:投诉一次情况属实扣1分,扣分上限为2分。所指投诉包括县长热线、市民投诉、上级部门反映情况、领导或外宾反映情况等。	2	
合计得分:			